广西天山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 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西天山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天山电子")第三届董事 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1月13日以电话、微信及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 董事。会议于2025年1月16日在公司深圳分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本 次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 次会议。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嗣纬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主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 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广西天山电子股份有限 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授予数 量的议案》

因公司实施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 (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 等相关规定和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对 2024 年限制性股 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部分的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进行相应调整。本次调整 后,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为 9.56 元/股;授予数量为 149.80 万股,其中:首次授予数量为119.84万股,预留授予数量为29.96万股。

表决结果: 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董事王嗣纬先生、王嗣缜先生因

参与本次激励计划,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律师事务所对该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和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预留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以预留授予日为 2025 年 1 月 16 日,并同意以 9.56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条件的 4 名激励对象授予 29.50 万股限制性股票,剩余 0.46 万股失效。

表决结果: 5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律师事务所对该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与关联方签署光伏发电节能服务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 案》

为实现公司生产过程达到节能减排目的,董事会同意:公司就广西晶之耀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晶耀新能")于天山电子檀圩厂区 2.566MW 分布式光伏项目,拟与晶耀新能签署《分布式光伏发电节能服务合同》,公司向晶耀新能提供位于檀圩厂区的可利用安装太阳能电池组件的厂区内建筑屋顶及可利用的停车场地等范围屋顶以及其他配套工程和设施使用场地,晶耀新能提供节能项目节能解决方案、设计方案和施工方案,按方案实施进行全部投资,并向公司提供分布式光伏发电节能服务,节能效益分享期为 20 年,按实际发电时段南方电网或售电公司分时电价折扣售电给公司。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保荐机构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3、《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 4、《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西天山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16日